

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 文件 梅州市梅县区扶贫开发局

梅县区财农字〔2017〕10号

关于下达 2017 年区财政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扶贫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扶大高管会）：

为做好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现将我区财政 2017 年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第一批）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资金为 2016-2018 年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区级配套资金。资金由区财政拨付到镇，分配给分散贫困人口的资金由各镇按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规划统筹安排使用，分配给相对贫困村的资金由镇拨付到村，由各村根据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规划统筹安排使用。

二、各镇、各帮扶工作队应严格按照《广东省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粤财农〔2016〕166 号）、《关

于印发<关于我省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资金筹措方案>的通知》（粤财农〔2016〕216号）要求，确保项目精准、资金精准、措施精准，要建立资金使用检查制度、公告公示制度和绩效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公开、高效。

附件：2017年第一批区财政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专项资金安排表



附件

2017年第一批区财政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专项资金安排表

单位：人，万元

镇别	贫困人口数	有劳动能力贫困人口数	资金安排数
合计	17079	10482	210
城东镇	535	309	6
石扇镇	597	339	7
梅西镇	673	464	9
大坪镇	440	297	6
石坑镇	1041	760	15
水车镇	785	504	10
梅南镇	1131	949	19
丙村镇	1189	773	15
白渡镇	1240	536	11
松源镇	1635	1059	21
隆文镇	727	418	8
桃尧镇	654	386	8
畚江镇	1032	437	9
雁洋镇	387	146	3
松口镇	1269	721	14
南口镇	2617	1677	34
程江镇	1043	676	14
扶大高管会	84	31	1